部门领导：黄国栋 填报人：郭雅坤 联系电话：0349-606257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其他职权 | 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 | 1.受理阶段责任:公示政府投资项目峻工验收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2.制订方案责任:制定竣工验收方案。3.组建机构责任:组建验收委员会或者工作组，召开竣工验收会议。4.竣工验收责任:审查工程建设和运行档案资料;查验工程现场情况。5.下达批复责任:讨论并出具《山西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下达准予或不准验收合格批复文件。6.其他责任: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 1、在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受理环节，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不说明原因及依据;收受财物或娱乐消费等，对不符合条件的予以受理;不能一次性告知和说明所需材料。2、审查环节刁难被审查对象，违规办理，徇私谋利，可能产生应予通过而未通过或不符合验收条件而通过的后果。3、审查环节违规审查，徇私谋利审查超时。4、批复环节不及时。5、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 | 【政府规章】《山西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管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38号)第二十五条。 | 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部门领导：黄国栋 填报人：郭雅坤 联系电话：0349-6062573